深圳市方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采购订单 P0号码:

供应商:坤元光电(东莞)有限公司

供方联络人: 甄总

19926542020 电话:

电话: 传真: 邮件地址:

需方联络人 Anna

P020220412001

传真:

マ大・					mall resure		No ther	备注
3件地址:	物料描述	规格/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(未税)	总金额	交期	奋任
序号	FOG	Z0110A0-7. 0-V1	PCS	4100	12.5	51, 250. 00	4月23日	FPC客供 预计20-21号
1	ruu	2011000						
					订单总金额:	¥51, 250. 00		币别: RMB

付款条件: 当月结

送货地址:

收货人:

联系电话:

一、包装与标示规范

- 1. 供应商在接到方汇采购部送货通知后开始送货。
- 2. 送货时需有书面送货单,并有送货单位的签章。
- 3. 所送物料的包装箱和最小包装上有列印的方汇料号,规格和名称,数量,严禁供应商送货时手与标识或送货没有标签的物料。
- 4. 如为环保材料,所送物料的包装箱和最小包装上要加贴环保标签。
- 5. 在收到方汇采购部变更料通知后,必须在下一次送货时按变更后的料号送货。
- 6. 货物需按照方汇采购部提供的采购订单分箱包装。

二、交付、售后与品质保证

- 1. 按采购订单备料,以方汇确认封样资料安排生产。
- 2. 收到订单后24小时内回传并反馈持续供货计划。
- 3. 供应商需完全对所供应产品负责,我司保留追究因交付,品质和售后问题纠纷的权利。
- 4. 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在要求的交期内交货的,方汇电子有权按照订单的1%~5%按天进行处罚。如因为交货延迟导致市场
- 5. 供应商应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订单良品发货。因供应商品质,补货不及时等原因导致方汇电子整机无法整单出货,由供应商 承担由此带来的各个支端,参机清尾等损失。

6. 供方负责运输及保险。

需求方: 米州市方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盖章: 负责人:

签约日期:

供货方: 坤元光电

盖章: 负责人:

签约日期:

8703